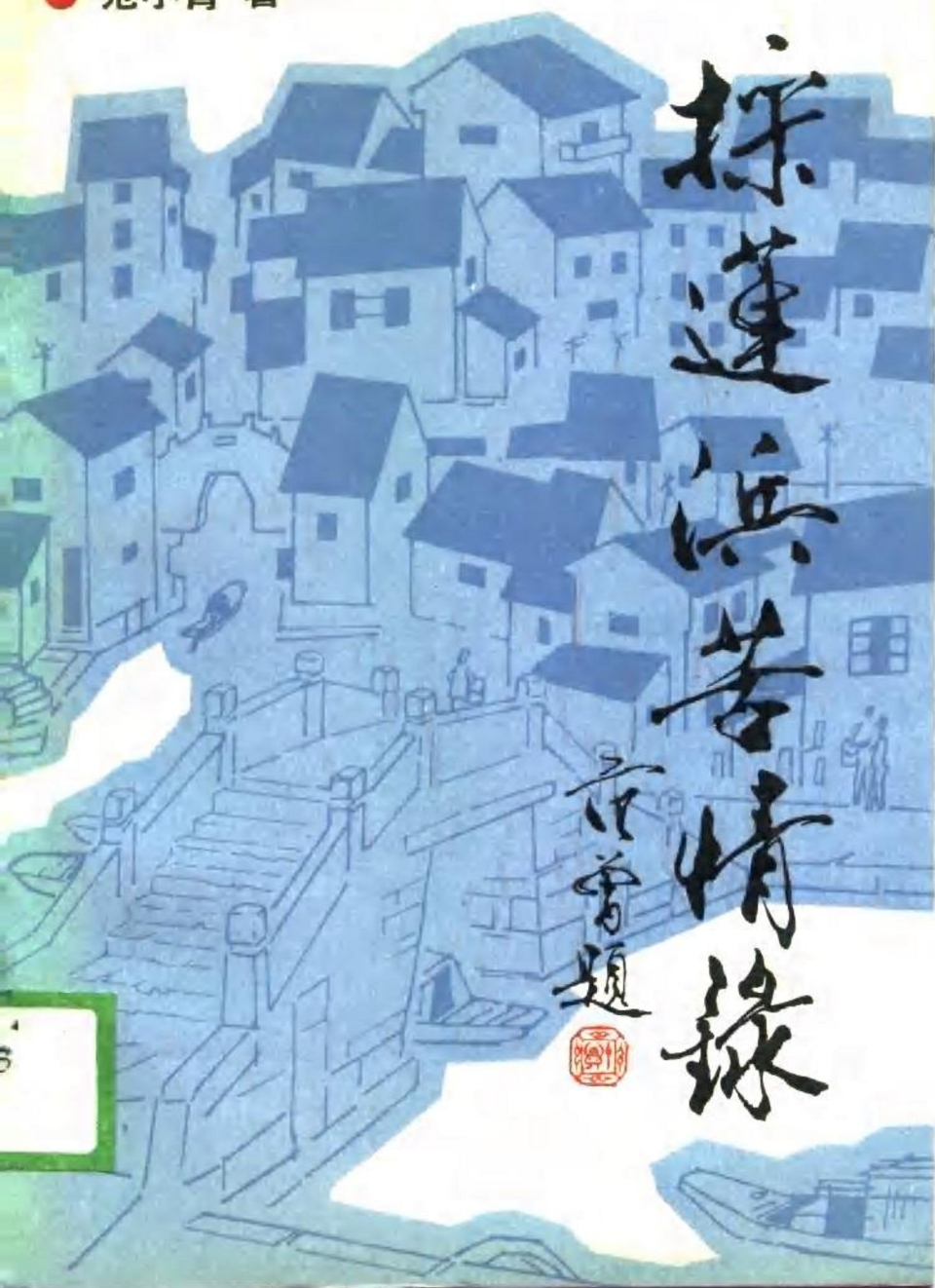


● 范小青 著



采莲浜苦情录

范小青

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(天津市赤峰道130号)

天津新华印刷二厂印刷 新华书店天津发行所发行

开本787×1092毫米 1/32 印张8 3/4 插页2 字数180,000

1988年9月第1版 1989年12月第1次印刷

印数 1—3,800

ISBN 7-5306-0397-3/I·296

定价: 3.45元

内 容 提 要

采莲浜，居住着许许多多平民百姓，有说书的，唱戏的，做工的，教书的，裱画的，摆摊的，还有过去当妓女的和现在卖淫的……他们在人生的旅途上苦苦挣扎，演出了一幕幕令人心碎又令人同情的苦戏……

作品写得从容，自然，洒脱，流畅，俗中见雅，雅中有俗。于沉重的展示中给人以震撼。

引 子

事情就是这样发生的。

天气还不太热，可是屋里已经很闷气了，大家坐在路口上乘凉，吹牛，和路过的年轻姑娘寻开心，吃吃豆腐。

没有人走过，他们就窝里斗，互相说一些不正经的话。开始是梨娟说了一句什么话，老三老四的，倒象她家老太太的口气。

董健拍拍她的肩，说：“梨娟你不要这样老卵，你小时候我还抱过你呢，那时你爸把你驮在背上到公社去开下放户大会，你还撒了一泡骚尿在我头上，倒霉的……”

梨娟很风骚地瞟了董健一眼，嬉皮笑脸地说：“就算你从前抱过我，现在你还敢抱我吗？”

大家哄笑起来，拍手跺脚，有滋有味地看着董健。

董健站了起来，什么话也没有说，走上前去就把梨娟横着抱了起来。

梨娟没有挣扎，反而勾紧董健的颈项，格格格地笑。

在众目睽睽之下，董健抱着梨娟，一步一步走进了屋里。

大家又笑了一阵，才发现屋里居然没有一点动静。

“真的上了？”有人兴奋地问。

“当然真的上了。”有人激动地回答。

董健的母亲李瑞萍脸涨得通红，狠狠地盯住大家看，她犹豫了一会儿，拖着几乎跨不出去的步子朝自己家走去。

在敞开的房门口，她惊呆了。

黑咕隆冬的大床上，董健和梨娟赤条条，汗淋淋地抱在一起……

李瑞萍闭上眼睛尖叫了一声。

听见她的叫喊，董健从梨娟身上抬起头看看母亲，眼睛血红，但却没有就此罢休的意思，梨娟更是无动于衷，居然还笑咪咪的。

李瑞萍返身逃了出来。

外面的人从她脸上找到了答案，却没有谁说话。

李瑞萍坐下来喘了几口气，看见梨娟一边钮衣扣，一边走出来，她跳了过去，对准那张厚颜无耻的漂亮的脸蛋甩了两记耳光。

跟着出来的董健闷声闷气地对母亲说：“你不要去打她。”

“打！我还要去告她呢？这个婊子，这个卖货！”

梨娟摸摸脸，骨头没有四两重，笑着说：“喔哟李阿姨，你不要发火么，乡里乡亲，客客气气的，你告我什么呢，你要告我，我也可以告你儿子呢，强奸我么，中国法律向来保护妇女儿童的么……”

李瑞萍气得手脚发抖，不晓得怎么办才好，只是一迭连声地说：“贼胚子，贼胚子，贼胚子……”

这就鸣到了梨娟的好婆沈菱妹身上去了。沈菱妹从前是做过娼妓的。不过老太太为人随和亲善，心胸豁达，很少同人家讨气。所以李瑞萍的话也就挑不起什么争端。

董健眼睛里的血色已经褪净了，闷闷地劝母亲：“妈，你也不要气，你不想想，我已经三十四岁了……”

李瑞萍听了这话，突然捂住脸“呜呜呜”地哭了。

也不晓得出于什么目的，隔日她还是到派出所去讲了这桩事。

街道派出所吃不透这个案子的性质，专门到区公安分局去汇报。区里听汇报的几个人问了一句话，这件事发生在什么地方。听说是黑窝的事，他们都笑了，说：那里的事，就算了吧，这种事在那地方是不稀奇的，我们要管也管不过来。

于是就不了了之了。

在这个城市，几乎全城的人都知道黑窝。

黑窝还有许多别称，比如“矮房子”、“红房子”、“渡江干部村”、“两块头”等等，但名气最响的当然是“黑窝”。

黑窝的官名叫采莲浜。

关于采莲浜的传说，就象关于苏州城的传说一样，老苏州大概都能说出一二。

采莲浜这个名字，据说源于两千多年前的春秋战国时期。那辰光，越女西施深得吴王夫差宠爱，夫差为了和西施逍遥作乐，曾经花费大量人力财力，建造开辟了许多游乐胜地。夫差在城南二十里的灵岩山造了一座富丽堂皇的“馆娃

宫”，设置琴台，又用名贵的梗梓木造了一条响屐廊，让西施和宫女们穿上木屐，在长廊上来回走动，发出木琴般的音响。在灵岩山下，开辟采香径，沿岸种植香草，由夫差陪着西施在溪间荡舟采香，消磨辰光。夫差还把洞庭西山的南湾，辟为西施的避暑场所，取名消夏湾，在城内吴宫周围，也开掘了许多河泾，在宫女簇拥下，泛舟河上饮酒行乐。其中就有一条名为香水溪的小河，宫女们在此洗濯，河水芬芳，所以又被称作胭脂塘。那辰光，夫差耗尽民脂民膏，为自己筑造宫殿，其中工程最为浩大的要数姑苏台。这姑苏台造在城西姑苏山上，前后花了八年，是一座巨大的建筑物，高三百米，宽八十丈，据说周围三百里都能看到。姑苏台上另外还造了春宵宫，宫中歌伎千人，他们成天寻欢作乐。相传有一日，夫差正在城内宫中消乐，西施的心痛病又犯了，蹙眉捧胸。夫差听人说吃莲子能治此病，于是打听到城西不远处，有一较大的荷花塘，就和西施一起乘坐青龙舟来到这里。一看，果真河塘美妙无比，红的荷花，绿的荷叶，青青的莲蓬如一个个充满青春气息的少女，亭亭玉立于河池中，和那些坐菱桶穿梭其间的采莲姑娘争相辉映。西施在青龙舟上随手摘采莲子，吃着新鲜的莲心，心口立时不痛了。夫差开心煞了，命名这个荷花塘叫“采莲浜”。从此，派专人管理采莲浜。

后来，越国灭了吴国，夫差自刎，西施也不知去向。再后来，采莲浜也就名存实亡了。

不晓得又过了多少年代，苏州城西郊的农民，觉得这样一大片水面浪费掉太可惜了，于是在采莲浜里种植荷莲和水

红菱，每年倒也收获不少，担进城里可以换取些用物银两。

说来也奇怪，采莲浜里出产的莲、藕和水红菱，鲜美异常，别有一种滋味，尝到过的人个个赞不绝口，慢慢地采莲浜的名气就响了出去。城里有许多讲究吃的人家，买菱买藕非采莲浜的不要。

从前辰光，苏州城里白相人多，从公子王孙到才子文人，从小儿顽童到良家妇女，一年四季，不晓得要想出多少花样来消闲。新年头月逛玄妙观是顶闹猛的，玄妙观里除了有三清殿、弥罗宝阁等一些高大雄伟，造工精致的古建筑以及在三十六景中的水火亭，五鹤街，麒麟照墙，望月洞，三星池等古迹，最使人感兴趣的却是那“三教九流”的营生和那些杂货饮食的店摊。像那些露天书，独脚戏，说因果，小热昏，西洋镜之类文气一点的，和卖拳头，走绳索，使刀枪以及猢猻出把戏之类武气一点的，尽管从娱乐上讲都算不上文雅之举，但却也吸引了为数不少的白相人。

到了正月十五，元宵节看灯会，又是一场热闹，届时阊门以内，大街小巷，搭棚竖架，张灯结彩，几乎不见天日。苏灯大凡用五彩玻璃制成，山水、人物、花草各式精奇百出，工艺之精巧，名声之广大，是很令苏州人自豪的。灯迷的游戏还为灯会增添了许多乐趣。这一夜，年轻妇女相率出门，要去走过三座桥，称为“走三桥”，据说可以防病。

二月里的白相以探梅香雪海为主，这时节，光福邓尉山梅花盛开，迤迤数十里，实在是个好去处。

到了清明节，白相朋友往往借上坟祭祖之俗踏青游春，还有三节庙会，四月十四轧神仙，八月十五游石湖，走月亮

等等等等，可见苏州人对白相是相当重视的。后来在这些传统节目之外，由于采莲浜的名气日益响亮，苏州人又开创了六月二十四，荷花生日看荷花，七月半看菱花的习俗。

人间沧桑，历史变迁，又不晓得过了多少年代，采莲浜开始衰落了，采莲浜的荷花越开越瘦，采莲浜的菱花越开越少，采莲浜出产的菱藕也失去了鲜美的特色，采莲浜失宠了。

元末明初，张士诚在苏北举兵起义，渡江过来在苏州落脚，割据称王后，也开始贪图享乐，凡是当年吴王享受过的，他也要尝试一下，采莲浜一度又兴旺了。可惜张士诚好景不长，不到十年就兵败身亡了。

自此以后，采莲浜可说是一蹶不振，虽然周围农民还在浜里种植一些许水菱，但收获无几。

有一年，官兵太湖剿匪，捉住了大名鼎鼎的女湖匪叶毛妹，押往城内官府，途经城西采莲浜时，叶毛妹企图跳水逃跑，被官兵乱刀砍死，叶毛妹的尸体置于采莲浜沿岸，一直没有人敢来收尸，后来还是官家派了人来，就地挖一个坑，草草埋葬了事。

后来，也不晓得怎么回事，那地方就成了固定的刑人之所，问斩罪犯。官府在此还专门建了一座周康王庙，以成康王措刑之意。日脚长了，采莲浜沿岸四处，就出现了一堆一堆的乱葬坟。采莲浜被唤成勾魂浜，离采莲浜不远处有一座采莲桥，也变成了落魂桥。落魂桥现在的名字是日晖桥，那是许多年以后人们根据谐音改过来的。

采莲浜附近的农民嫌避这地方不清不爽，不明不白，忌了一脚，不仅再也不去种植什么水产物，而且都搬迁得远远

的。浜里的淤泥越积越多，水越来越少，最后就成了一块荒芜的沼泽，蚊虫蛇蝎出没其中，夜间鬼火飘游，行人无不寒毛凛凛，胆战心惊。那座明末建造的康王庙，清朝康熙帝时虽然大修过一次，以后再无人过问，几面墙都塌了大半，到后来只剩下屋顶和几根大柱，撑住一个框架，就象死尸烂光了血肉，只剩一副骷髅骨架了。

采莲浜虽已经如此败落，但仍然是一条必经之途，城里人要出西郊，必得经过此地，破烂不堪的康王庙，有时还成了人们避雨、歇脚的地方。

采莲浜的传说，有的见诸于历史记载，有的则是口头流传下来的，反正和所有的传说一样，是既可信又不可信的，虽然内容丰富，但毕竟与苏州城里的平民百姓并无什么直接的关系。

一直到公元二十世纪七十年代末，在那一片荒芜多年的废地上，突然竖起了近二百幢红砖红瓦，低矮简陋的平房，几乎在新房子交付使用的第二天，几乎只一眨眼的功夫，采莲浜就成为这座城市的一个正正式式的居民住宅区。采莲浜从此有了人，有了人的气息，也就有了关于人的一切。

沈菱妹可算得上是个“吃闲饭”的人了。她大概有二十年没有做过什么事。不做事，不寻钱，靠什么吃，靠什么带大她的儿子，街坊邻居里自然各有各的说法，不过说到底，别人也管不着她。

心安理得地吃了二十年闲饭的沈菱妹，这一阵却有点坐立不安了。门外树干上，绑着一只大喇叭。这只大喇叭里，喊各种革命口号，又播出样板戏，后来又有文攻武卫的信息，还我战友，讨还血债的怒吼等等，现在则每天有一个女人在说：我们也有两只手，不在城里吃闲饭。据说这两句话是兰州的一位居民老太太创造出来的，老太太恐怕连自己也没想到，这两句话会传遍全国。

沈菱妹预感到她的生活要有重大的变化了，她并不担心，也不害怕，她是经过风雨，见过世面的人，她是那种到哪儿都能过日脚的人。她只是希望她的儿子能够留下来。

每天儿子下班回来，沈菱妹总是询问他单位里的情况、形势。

沈忠明是个忠厚老实的人，单位领导已经和他谈过下放

的事，他不想下放，却又说不出理由。领导还告诉他，他家所在的地段居委会已经来联系过了，像他母亲这种情况是肯定要下去的。沈忠明就更加说不出话来，于是单位领导趁热打铁又说，小沈你是修脚工，现在批判资本主义修正主义，不允许再修脚了，擦背也不允许了，你在这里也没有什么事可做了，不如和你母亲一起下乡去。

沈忠明回来对母亲说了，沈菱妹没有责怪儿子无用，她想了一会，说：“也好，要走一起走吧，出去转几年也好，早晚要回来的。”

沈忠明看看母亲，看着她那遇事不慌，沉着冷静的样子，他的心也平静下来。也许因为他唯一的亲人就是母亲，也许因为他从来没有离开过母亲，母亲对他的影响太大了。沈忠明从小就很佩服母亲，虽然自他懂事以后，就知道了母亲从前做过那种见不得人的营生，但他无论如何，不能把他的母亲和婊子这样的字眼联结起来。他曾经问过她，问她是不是别人瞎说，她很豁达地笑了，告诉他那是真的。沈忠明后来也就承认了这一事实，但这并没有破坏母亲在他心目中的地位，相反却更加增加了他对母亲的尊敬。这一个沉重而肮脏的大包袱，一般的人恐怕既背不动，又甩不掉的，将会一辈子被压得失去人形，扭曲灵魂。可是，母亲却始终挺直着腰杆做人，大概很少有做过妓女的人，能活得这样达观，这样开朗。所以，母亲说“早晚要回来的”，一句话，一下子把沈忠明心头的阴云扫去了。

到了六九年的年底，街道革委会就敲锣打鼓地上门报喜了。

这一年沈菱妹已经五十岁了。她生在苏州，长在苏州，五十年没有跨出苏州一步，临到老了，却失去了做一个苏州人的资格。

离开苏州的那一天清早，她和儿子戴着大红花，走在下放户的游行队伍中，虽然鞭炮锣鼓齐鸣，却不见喜色，所过之处，看热闹的也悄无声息，默默地为他们送行。

从市革委会出发的游行队伍，后来分成两路，汽车站和轮船码头，就是他们城市生活的一个终点。

沈菱妹母子经过三天的颠簸，最后坐着一辆破牛车来到大树村。他们的行装，由跟在后面的两个农民架着两辆独轮车拉着。他们很快就到达了目的地。

车到村口，接他们的生产队长孙宝子说：“到家了。”

沈菱妹心中一动，到家了，这就是家。虽然她对儿子说过，早晚会回去的，可她心里并无把握，想到离开住了五十年的家，来到这千里之外的苏北农村，举目无亲，沈菱妹再豁达，心中也不免涌起一股苦涩的味道。

大树村的村口，几乎全村人都等在这里。他们这个村子因为太偏僻太穷，知青下放时就没有安排进来，沈菱妹母子，是他们第一次迎来的城里人。

当面目清秀皮肤白皙的沈家母子出现在他们眼前时，男女老少个个好奇而贪婪地盯住他们看。

沈菱妹大大方方地拍拍身上的尘土，揉揉坐得发僵的双腿，舒展了一下筋骨，下了牛车，用一口地道的苏白和农民打招呼，还从口袋里摸出糖来给小孩子吃。小孩子们本来自然是挤在最前面，就象看戏子唱戏，看猢猻出把戏，突然看

见这个城里老太婆给他们糖吃，吓得连忙往后退，踩痛了大人的脚，被大人拍了巴掌，摸着头皮，眼睛却还盯着沈菱妹手里的糖。

沈菱妹开心地笑起来。

沈忠明就出趟，被大家看得脸红心跳，脑袋恨不得往裤裆里钻，爬下牛车时偏偏衣襟又被车上什么东西钩住了，他心急慌忙，用力一拉，“嘶啦”一声，衣服拉破了一道口子。

几个妇女哈哈大笑。其中有一个走过来，伸手去拉沈忠明的衣襟，沈忠明吓了一跳，脸更红了，那妇女说：“哟，城里人，小白脸红了……”

另几个妇女笑得更厉害，和那个女人寻开心：“张寡妇，你不要动手动脚，人家城里人规规矩矩的，你做什么？又想尝尝城里人的味道啦？当心秋桂子吃醋啊……”

“吃醋，喝乐果才好呢，”张寡妇情意绵绵地盯住沈忠明看，说：“哎，城里人，你叫什么名字？”

沈忠明此时虽然已经二十多岁，但由于家庭、性格、工作性质等原因，还从未接触过女人，女人在他心里还是一个谜，现在这个年纪轻轻风骚漂亮的张寡妇，几乎脸贴脸地对着他，他感觉到了一种从未感觉过的诱人的气息，这就是女人的气息，他想。心里很激动，很混乱，又很害怕，不知怎么办才好。

生产队长孙宝子走过来，粗手粗脚地拉开张寡妇，粗野地骂她：“你这个女人，我日你的妈妈，不要脸的东西，你走远一点。”

沈忠明大吃一惊。

张寡妇却一点也不在乎，反而笑着说：“哟，孙宝子，你管什么事，你能管住大家的肚子就不错了，用不着你管人家的裤腰带了……”。

大家笑起来，沈菱妹听懂了，也忍不住笑了，沈忠明却不好意思笑。

孙宝子大概自知不是张寡妇的对手，退了一步，说：“好了好了，那你自己管你的裤腰带吧。”一边说，一边转身朝两辆独轮车看看，对看热闹的农民吆喝：“看什么，来呀，帮一把手！”

农民们嘻嘻哈哈，一涌而上，七手八脚帮忙卸下下放户的东西。

孙宝子指着不远处一座孤零零的低矮的小茅屋，对沈菱妹母子说：“你们就住那里。”

这小茅屋原来是村上一个五保老人住的，后来老人死了，屋子就空着。

不等沈菱妹和沈忠明有什么反应，张寡妇尖叫起来：“噢，不是讲好给他们住仓库的？这房子怎么好住人，哼，哼！”

沈忠明也问了一句：“我们下来时，政府说拨了二百块钱给队里，帮我们造房子的。”

队长连忙解释：“啊哟喂，总共两百块钱，怎么造房子噢，再说，现在天寒地冻，也不好开工，原来是安排你们先在队上的仓库住一冬，可是，可是……”

沈菱妹问：“是不是仓库里有粮食？”

大家又笑，不过笑得很古怪。

孙宝子叹了一口气：“这时候，哪还有什么粮食噢，老鼠都饿死了。”

沈菱妹很奇怪：“怎么，还早呢，到开年上来还有好长时间吧，年还没有过呢，吃什么呀？”

大家七嘴八舌地告诉他们，不要说队里仓库空了，各家的粮囤也差不多见底了，往后就等着吃救济粮了。

沈菱妹摇摇头，无限感慨地说：“从前我们一直唱山歌：卖油的大姐水梳头……”

苏北农民倒也听懂了这口苏白，有人说：“我们这里也有这样的山歌，多呢，比如：小麦吃不到知了叫，稻谷吃不到穿棉袄……”

沈忠明怕母亲惹祸，拉了她一把，沈菱妹笑笑。

张寡妇对沈忠明的一举一动都看在眼里，又走近来，对他说：“我看你娘倒是个爽快人，你还不如你娘呢……”

沈忠明不敢看她那双火辣辣的眼睛，连忙躲开了。

沈菱妹回过头来问队长：“既然仓库里没有粮食，为啥不让我们住？”

孙宝子愁眉苦脸地说：“前日来了讨饭人家，娘儿四个，小孩冻得没命，这种冷天，他们不能再走了，要冷死了，真是可怜……”

沈菱妹半真半假地说：“我们也很可怜呢，你说我们不可怜？”

孙宝子说：“你们不一样，公家还发生活费给你们，公家还是关心你们的，比叫化子强，也比我们农民强，我们苦一年，肚子还填不饱，买斤盐的钱也没有……”

沈菱妹和沈忠明哭笑不得，把他们和叫化子比，不知算是什么道理。在城里生活了大半辈子，突然被赶了出来，每月发给几块钱的生活费，农民居然还眼红这几块钱。沈菱妹自以为是见过世面的人，这种世道却是没有见过的。

孙宝子看沈家母子不说话，以为他们不高兴，连忙说：“暂时的，暂时的，只住一冬，你们去看看，那里灶也给你们修好了，不漏烟的，水缸也给你们安好了，我到邻队借了三十斤米，你们先吃起来，你们放心，宁可我们饿了，也不能饿着你们城里人的，你们先将就一冬，到开春，我再想办法凑点钱，给你们弄新房子……”

沈家母子本不是很计较的人，入乡随俗，客随主便，反正也只有一个冬天。他们不可能知道，国家安置他们的二百块钱，早被队长拿去分红分掉了。这一年，他们队的工分又贬值了，但到分红时，队里拿不出现金来兑现，只好挪用了那两百块钱，这种挪用，其实也就是侵吞。

沈菱妹和沈忠明母子做梦也没有想到，在这间破陋低矮的小茅屋里，一住就住了十年。

有一段辰光，广播里天天念最新最高指示，不过，天高皇帝远，那些指示绝大多数是指给城里的工人、干部、学生子听的，同农民不搭界，何况，最高指示念了三年，他们队的工分值从一角八分降到一角二分，他们总觉得兆头不好。

一直到城里涌下来许许多多的学生和下放户，农民们才发现，最高指示真的就象太阳光呢，一处照得着，处处照得着。